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

地 址：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聯 絡 人：楊秀燕
電 話：7172930 分機 116 3
傳 真：72 6 2 4 4 5
電子郵件：s2897@nknucc.nkn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2月10日
發文字號：高師大教創字第107101173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第二次說明會流程表、附件二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第二次說明會發言條

主旨：辦理「108年度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第2次說明會相關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108年度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系所評鑑）第2次說明會，以大學自我評鑑與自評報告撰寫實務評析為說明重點。
- 二、訂於108年1月2日(星期三)下午2時於行政大樓10樓國際會議廳，請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以下簡稱高教評鑑中心）至本校辦理說明會，作相關簡報與說明，為利會議準時進行，敬請提前約20分鐘報到就座。
- 三、敬請學院系所主管及承辦人員暨行政單位之指定系所品質保證窗口聯絡人，屆時務必與會(各單位指定系所品質保證窗口聯絡人詳參本校首頁資訊公開專區之系所品質保證網頁)。

四、本次「說明會流程」詳如附件一，包含：「大學自我評鑑與自評報告撰寫實務評析」、「線上書審系統操作說明」以及「問題與討論」等。為提供更完善之說明與回應，提升「問題與討論」之品質，檢送附件二「問題發言單」，各單位倘有相關問題，敬請於12月14日前回傳教務處教務創新組，俾利提前彙整。

正本：全校各單位

副本：本校各院院長及系所主管、進修學院、教務處教務創新組

校長 吳連賞

校長 吳連賞

